論李卓吾

韓林

在中國近代思想史上，李卓吾是一位特殊的人物。

李卓吾的形象，由於近代民主思想與人道主義之蓬勃，更爲突出其歷史地位。

李卓吾（一五二七—一六〇二年）是福建泉州（晉江）人，他的家可能在泉州城內開元寺附近——一位宋代高僧戒環禪師的居地——溫陵，所以他後來不僅以「溫陵」爲號，而且他也從深入佛典之後的反省中，一洗少年時期「不信學、不信道、不信仙釋；見道人則惡，見僧則惡，見道學先生則尤惡……」（見陽明先生年譜後語）的俗塵濁霧中開解，而轉成爲大雄、大力、大無畏的佛門護法，受到佛法裏「衝決生命羅網」思想的啟示，證得「眞自由、眞平等」的眞諦，而成爲宋代儒生——僞道學眼中的千古「異端」，因此種下他生命最後的結局——「火其書，人其人」的「轟轟烈烈」結局，不過「禍福無常」，生死榮辱定位——並非憑藉某一權威來蓋棺。

李卓吾倒是正因爲他的生命大開大闔、無懼無畏、視生死如草芥，死後才成爲中國思想界的一顆鉅星。

李卓吾眞正深入佛典，是在姚安知府退休之後的雲南鷄足山之埋頭閱藏，到五十五歲徙居湖北黃安、麻城以後，隱居、著述生涯開始，才展開了他輝煌燦爛的生命，直到七十六歲自裁於北京廠衞（鎭撫司）爲止，結束了他那猶如慧星之火一般的生命，墜落於無限深空。也因此，在當時以及日後與他同一懷抱的赤心桀烈之士，也同爲之沾襟、長歎！

大約三年「教諭」任滿，升南京國子監（也許是博士之類的教職）。不數月丁父憂歸。

身居朝廷高位的耿定向門生的圍攻與朝野腐儒、僞君子的惡鬥，直到他七十六歲自裁。

現在，先爲李卓吾一生列一大事年表，再分析其生命特質！

李贄大事年表

【明世宗・嘉靖六年・公元一五二七年・一歲】

十月生於福建泉州（晉江），生後母喪。初名載贄。後改單字贄，號卓吾，又號篤吾。

因泉州是宋、溫陵（開元寺）戒環禪師福地，自號溫陵居士。又因三十歲時出任共城（河南輝縣）教諭，因該地有邵雍舊地——在蘇門山百泉之上，又自號百泉居士。

復因自省個性激窄，改號「宏父」（宏甫）；又因思念父親，自號「思齋」。五十八歲時，歸隱湖北麻城龍潭湖，號「龍湖叟」。又因六十二歲時剃髮，號「禿翁」。

【明世宗・嘉靖十二年・公元一五三三年・七歲】

從父親白齋受學。

【明世宗・嘉靖十七年・公元一五三八年・十二歲】

試作〈老農老圃論〉。

〔大約到二十歲前後娶黃氏爲妻〕

【明世宗・嘉靖三十一年・公元一五五二年・二十六歲】

福建鄉試中式（舉人）。

此後未再參加會試。

〔二十九歲時，長子殤。〕

【明世宗・嘉靖三十五年・公元一五五六年・三十歲】

被選任河南省輝縣（共城）教諭（教育局長）。

【明世宗・嘉靖三十九年・公元一五六〇年・三十四歲】

得官，仍回國子監原職。次子（可能已結婚後）卒於京。

又因祖父母去世，返籍送喪。留妻及三女於共城（輝縣），購田自作。在泉州守喪三年。

【明世宗・嘉靖四十五年・公元一五六六年・四十歲】

再度入京，補禮部司務缺。

讀王守仁、王畿（龍溪）作品，服膺二王之學。

【明穆宗・隆慶四年・公元一五七〇年・四十四歲】

改官南京刑部郎。

【明穆宗・隆慶六年・公元一五七二年・四十六歲】

識湖北黃安耿定向、耿定理昆仲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五年・公元一五七七年・五十一歲】

以南京刑部（尚書）郎，前後在南京約六年。出調雲南姚安知府（四品）。携家同往。

在南京數年，分別結識王畿、羅汝芳、焦竑等大儒。赴滇途中，路過湖北黃安，訪耿定理（楚侗），並識其兄耿定向（天台），留女及婿莊純夫依耿定理。

到任後，「法令清簡，不言而治，每至伽藍，判了公事，坐堂皇上，或實名僧其間，簿書有隙，即與參論玄虛，人皆怪之，公亦不顧。祿俸之外，了無長物……。」（見袁中道〈李溫陵傳〉）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八年・公元一五八〇年・五十四歲】

三年任滿，致仕（退官）。

入滇西大理雞足山（稗史以爲迦葉道場）閱龍藏。此爲李氏入佛之始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九年・公元一五八一年・五十五歲】

正月末，攜家到湖北黃安，依好友耿定理、周友山等，但與其兄耿定向不睦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十年・公元一五八二年・五十六歲】

自此勤於讀書、著述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十二年・公元一五八四年・五十八歲】

七月十二日好友耿定理卒。思想上的對頭耿定向出任都察院御史。埋下李氏殉道的禍苗。

遣妻女回故里——泉州。

「後因寓楚（湖北），欲親近良師友，而賤眷苦不肯留，故令小婿小女送之歸；然有親女、外舅等朝夕服侍，居官俸餘，又以盡數交與，只留我一身在外，則我黃宜人（官四品夫人稱宜人）雖然回歸，我實不用牽掛，以故我得安心寓此（湖北），與朋友嬉遊也。」（見〈焚書・二・與曾繼泉書〉）。

同時，辭離耿家，去麻城，依好友周友山之兄周柳塘。住麻城鄉野三十里龍潭湖東岸芝佛院。

芝佛院爲周柳塘私建，先請僧無念駐錫。當住芝佛院時，初有志同道合之僧無念、周友山、丘坦之、楊定見，往還。閉門讀書著述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十四年・公元一五八六年・六十歲】

以長函批判耿定向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十六年・公元一五八八年・六十二歲】

〈答周二魯書〉：「僕在黃安時，終日杜門，不能與衆同塵，到麻城，然後『遊歐三昧』，日入於『花街柳巷之間』，始能與衆同塵矣。而不未能『和光』也。何也？以與中丞（耿定向）猶有辨學諸書也。自今思之，辨有何益？」（見〈李氏文集・四・〉）。（著者案：這可能眞是「遊戲三昧」語，正所謂「和光同塵」的試練妄心而已。）

同年夏，削髮，存鬚。此後且常自稱爲「卓吾和尚」。

「——其所以落髮者，則因（泉州）家中閒雜人等時時望我歸去，又時時不遠千里來迫我，以俗事强我，故我剃髮以示不歸，俗事亦決然不肯與理也。又此間無見識人多以『異端』目我，故我遂爲『異端』，以成彼豎子之名。兼此數者，陡然去髮，非其心也。實則以年齡老大，不多時居人世故耳。」（見〈焚書・二・與曾繼泉書〉）〈初潭集〉成稿。

「初潭者何？初落髮龍潭即纂此，故曰〈初潭〉也。夫卓吾子之落髮也有故，故雖落髮爲僧，而實儒也。是以首纂儒書焉。首纂儒書而復以德行冠其首，然則善讀儒書而善言德行者，實莫過於卓吾子也。」（見〈初潭集敍〉）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十八年・公元一五九〇年・六十四歲】

春，公安派三子袁宗道、宏道、中道昆仲慕名連袂來訪。有文：

「柞林叟，不知何許人？遍遊天下，至於郢中，常提一籃，醉遊市上，語多顚狂，庚寅（萬曆十八年）春，止於林落野廟，伯修（宗道）時以予告寓家，入村共訪之，扣之，大奇人。再訪之，遂不知所在。予髣髴次其語，以傳于後。」（見〈李溫陵外記・卷二〉）。

袁宏道有詩「訪李卓吾不遇」：

我從觀裏拜青牛，
忽憶龍湖老比丘；
李贄便爲今李耳，
西陵還似古西周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十九年・公元一五九一年・六十五歲】

與耿定向及其門人益不睦。思想鬥爭激烈。

同年因送袁宏道，至武昌。又識大儒劉東星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一年・公元一五九三年・六十七歲】

五月，袁宗道、中道，到龍湖問學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二年・公元一五九四年・六十八歲】

私淑弟子汪本鈞從學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四年・公元一五九六年・七十歲】

應劉東星約，數經波折，到山西上黨。

六月二十一日思想上的對手耿定向卒。但是其門徒蔡某僞道學仍在圍鬥他不止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五年・公元一五九七年・七十一歲】

麻城老友日益離散。

到北京，寓西山極樂寺。會袁中郎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六年・公元一五九八年・七十二歲】

春，焦竑迎李氏至南京。

六月，住南京永慶寺，著〈永慶問答〉。三見意大利傳教士利瑪竇。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七年・公元一五九九年・七十三歲】

〈藏書〉六十八卷。成稿刻版於金陵。此書主旨反道學，攻擊當時理學家。袁宗道稱：「禍在是矣」！

【明神宗・萬曆二十八年・公元一六〇〇年・七十四歲】

春，至濟上（山東）劉東星漕運官署，編成〈陽明先生道學鈔〉八卷。

秋，袁宗道卒。四十一歲。

冬讀〈易〉於黃檗山（河南商城地，乃馬經綸爲李氏建舍而居）中，好友馬經綸自北通州（河北通縣）來訪。（一）

慈濟可嚀語啓示錄

靜睿

世間的災難——小三災及大三災

佛陀經常開示弟子說：衆生若不行善，心念向惡，身行不善，就會引導出世間的災難——衆生共業同受苦報。世間的災難不出於「大三災」及「小三災」；其小三災者：

一是飢饉。因世界上的天時不順、風雨不調，自然穀物糧食收成不易，造成糧荒，到那時，人類將陷於飢饉狀態中；爲時要經過七年之久，這是佛陀所說的時間。由此可證明佛陀的預言一點也不誇張。

二是瘟疫。即是全世界將流行傳染病；人與人之間，只要張開口，病菌即由口出，普遍傳染全世界，要經過七個月之久。二千多年前佛陀的預言已在世界的各角落發生，衆生若不改過遷善，造種種惡業，就會感得多數衆生受苦受病的苦報。

三是戰爭。佛陀預言，未來全世界爆發戰爭，最亂時間爲七天。其實科學發達的今天，只要一顆原子彈就能毀滅一個國家。七天之中，全世界就可以全部陷入悲慘危險的狀態中。如今我們所知道的許多國家已在悲慘的戰爭中……。

世間到了壞劫，大三災就會出現；(1)水能將世界淹沒。(2)火能燒毀了世間。(3)風也能吹毀一切。不但是人世界的器世間，受了大三災的影響，就是下自地獄，上至天堂，都無法逃過大三災。小三災只是人間的苦患，大三災則爲地獄天堂所共有。

佛陀教導弟子說：若要解除人間的災難，一定要從改善人心做起，人心健康，社會、國家、甚至於天下一切就能調順，人民和樂，疫疾消滅，功德會雖然是救濟貧病，其實眞正目的更在引導大家有機會發善心、行善業，祈以挽救三災不起，者難下生！

五戒與八關齋戒

戒有二種：一種是出家戒，一種是在家戒。在家戒分二種：一是終身受持的五戒，另一種是持一日戒——八關齋戒。

凡是正信的佛教徒，都應遵守五戒。何謂五戒？

(一)不殺戒：佛教以慈悲爲主，慈悲就是有惻隱之心，不忍殺害衆生。佛陀的慈悲是無微不至的，我們應該與佛一樣有同等的慈悲心。佛教有六道輪迴之說，今生爲人，也許來生爲畜，前生的父母親朋，也許今生淪落到畜生道中爲豬、雞……等，如果我們殺生，萬一手刃自己前生的父母親朋，豈不太殘酷嗎？所謂不殺戒就是爲了擁護、提倡愛心，推動慈念，無論有無生命的東西，都應以和愛心好好使用與愛護。

(二)不偷盜戒：偷盜不僅指明的搶、暗的偷而言，並且包括索取不義之財。衆生雖爲生活而賺錢，也應該以正當的事業。爲了利益眼了良心，導人誤入歧途，破壞人的家庭，這些都犯戒的。棄掉貪念，少欲知足，知足常樂，自然不犯偷盜的行爲了。

(三)不邪淫戒：所謂邪淫是指不正常的男女關係。如女人紅杏出牆，男人金屋藏嬌等，邪淫只是戒不正當的男女結合，並不戒正常夫妻的生活。（若持八關齋戒，也只是每個月之中持六齋日即農曆初八、十四、十五、二十三、二十九、三十，如逢小月則爲二十八、二十九），因爲在這六日中是天神降臨，暗察人間善惡的日子，所以這六天持戒功德很大。

(四)不妄語戒：就是守口業。分四種(1)不惡口：佛說罵人、咒人、毀謗人如仰面唾痰，痰不至於彼，必墜於己。所以佛教徒不但不惡口，更要培養慈言愛語。(2)不兩舌：不隨便批評人，不搬弄是非，不論人長短否則害人又害己。(3)不妄言：爲人重於守信，言出必行，守時盡職。(4)不綺語：不說矯情裝飾的言詞，不要處處迎合人家的喜好，否則只是傷身敗德，害了自己。

(五)不飲酒戒：酒會亂性，精神不得清醒，會造成意外的遺憾。如配合藥物適量使用則可調治身體。

以上五戒佛教徒應終身修持，以五戒做爲人生行事的準則，持戒是理智的行爲，只有使感情更豐富，心地更慈悲，定能人格昇華，至最崇高的境界！

除了五戒之外再多三戒即爲八關齋戒！

(一)不着香花幔：不擦胭脂不塗粉，不穿紅着綠，樸素爲主。

(二)不聽歌舞：不涉足舞場，花天酒地之場所，不流連歌樓舞榭。

(三)不睡高廣床：不貪圖家室奢靡，免除綺思妄想。

以上八戒，再加上過午不食爲齋，故稱爲八關齋戒，即是每月在六齋日奉持。

共同的信仰，也有共同的志願

慈濟的委員、會員第一要嚴守佛教的本份，第二要推動慈濟的事業。佛教的本份就是『守戒』。慈濟的事業是救濟衆生、利益人群的行爲。也就是佛教實際行動的中心，把慈悲形象化，付之具體的行動。

佛陀出現人間爲了開啟衆生智慧，拯救衆生脫離苦海，人間如汪洋大海，而慈濟是一艘大船，雖然漂泊在苦海上，但它有一定的方向——朝着快樂的彼岸。在茫茫大海中，有錢人醉生夢死，貧困的人卻飢寒交迫，慈濟的任務：第一就是給予有錢人種福田的機會，以佛陀慈悲的精神，開啟他們迷夢的心扉。以他們的金錢力量來濟助貧病的衆生，應該要去濟助他們，解救他們。慈濟委員是菩薩團體，身體力行，負起「教善與濟貧」的菩薩道。

（七）

CHEN FOUNDATION